附件

**2022年广州市教育教学信息化创新应用活动**

指 南

广州市电化教育馆

2022年5月

一、活动对象

全市各级各类学校、有关教育部门的在职教师及教育技术工作者。

二、活动组别

2022年广州市教育教学信息化创新应用活动（以下简称“市级活动”）根据不同学校、不同学段的教育教学要求和特点，按照基础教育、中等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分组（按教学内容划分）设置项目。

三、项目设置

**（一）基础教育组**

普通中小学：课件、微课、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虚拟实验教学应用课例。

学前教育、特殊教育：课件、微课、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

**（二）中等职业教育组**

课件、微课、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

**（三）高等教育组**

课件、微课、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

四、项目要求

各项目的说明及具体报送要求详见附件1-1至附件1-5。

五、作品报送

**（一）报送时间**

各参赛者须在本校或本区规定的报送时间内按要求报送作品。

请各市属高校、各区、局属各学校（以下简称“各组织单位”）在2022年7月1日前，按要求在“广州市教育教学信息化创新应用活动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教师活动管理平台”）推送作品到市级活动。

**（二）报送限额**

**1.参赛者报送限额**

每位参赛者（以第一作者身份）每个项目限报1个作品，每人参加的项目不超过2个。

每个作品的作者不超过3人，不接受以单位名义集体创作的作品。

**2.组织单位报送限额**

课件、微课：两个项目每区共报40个、每间市属高校共报15个、每间局属中职学校共报8个、每间局属中小学共报5个。

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每区报80个、局属中小学每校报15个。

虚拟实验教学应用课例：每区报20个、局属中小学每校报3个。

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市属高校每校报15个、局属中职学校每校报10个。

**（三）报送流程及报送方法**

**1.组织单位报送信息表**

请各组织单位按要求填写《2022年广州市教育教学信息化创新应用活动联系人信息表》（附件1-7），并在2022年6月8日前将此表的盖章扫描版文件和电子文档发到邮箱cyb401@vip.163.com，以便获得“教师活动管理平台”的活动管理权限。

**2.组织单位新建活动**

各组织单位在“教师活动管理平台”新建本级（区或校）活动。

**3.参赛教师上报作品**

参赛者须登录[教师活动管理平台，在线填写作品登记表并按本校或区相关活动通知的要求将作品上报到对应的活动中。教师活动管理平台的具体操作方法详见《广州市教育教学信息化创新应用活动管理平台参赛者操作指引》（附件1-6）。](https://gzcx.gzjkw.net/%EF%BC%8C%E4%BB%A5%E4%B8%8B%E7%AE%80%E7%A7%B0%E2%80%9C%E6%B4%BB%E5%8A%A8%E7%AE%A1%E7%90%86%E5%B9%B3%E5%8F%B0%E2%80%9D%EF%BC%89%EF%BC%8C%E6%8C%89%E7%85%A7%E5%90%84%E9%A1%B9%E7%9B%AE%E7%9A%84%E5%85%B7%E4%BD%93%E8%A6%81%E6%B1%82%EF%BC%88%E8%AF%A6%E8%A7%81%E9%99%84%E4%BB%B61-1%E8%87%B3%E9%99%84%E4%BB%B61-8%EF%BC%89%E5%B0%86%E4%BD%9C%E5%93%81%E4%B8%8A%E6%8A%A5%E8%87%B3%E6%9C%AC%E5%8C%BA%EF%BC%88%E6%9C%AC%E9%AB%98%E6%A0%A1%E6%88%96%E6%9C%AC%E5%B1%80%E5%B1%9E%E5%AD%A6%E6%A0%A1%EF%BC%89%E5%AF%B9%E5%BA%94%E7%9A%84%E6%B4%BB%E5%8A%A8%E4%B8%AD%E3%80%82%E4%BD%9C%E5%93%81%E4%B8%8A%E6%8A%A5%E7%9A%84%E5%85%B7%E4%BD%93%E6%93%8D%E4%BD%9C%E6%96%B9%E6%B3%95%E5%92%8C%E6%B5%81%E7%A8%8B%E8%AF%A6%E8%A7%81%E3%80%8A%E5%8F%82%E8%B5%9B%E4%B8%8A%E6%8A%A5%E6%93%8D%E4%BD%9C%E6%8C%87%E5%BC%95%E3%80%8B%EF%BC%88%E9%99%84%E4%BB%B61-9%EF%BC%89%E3%80%82)

参赛者须按照各项目的具体要求（详见附件1-1至附件1-5）创作和报送作品，并对报送信息和作品的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4.组织单位审核并推送作品**

请各组织单位严格按照各项目的具体要求（详见附件1-1至附件1-5）审核作品。

市属高校、局属各学校的作品由学校组织初评后，以校为单位按报送限额向市级活动推荐优秀作品参评；区属学校的作品，由各区相关部门组织初评后，以区为单位按报送限额向市级活动推荐优秀作品参评。

**5.组织单位报送材料**

请各组织单位在“教师活动管理平台”推送作品后，填写《2022年广州市教育教学信息化创新应用活动作品报送清单》（附件1-8），并将此表的盖章扫描版文件和电子文档发到邮箱cyb401@vip.163.com。

六、评选推荐

由活动组委会组织专家评委对作品进行评选，评委由相关教育专家、学科教研员、一线骨干教师等组成。

根据个人自愿参加的原则，基础教育组和中等职业教育组通过市级活动评选的部分优秀作品将被推荐参加2022年广东省教育“双融双创”师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教师部分）（以下简称“省级活动”），通过省级活动评选的优秀作品将有机会被推荐参加2022年全国师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教师部分）（以下简称“国家级活动”），具体事宜另文通知。

高等教育组的作品由各高校组织教师报送参加国家级活动，无须经过市级或省级活动推送。

七、其他事项

（一）相同的教学内容不能同时以课件和微课作品的形式报送，且不能同时以虚拟实验教学应用课例和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作品的形式报送。

（二）在作品评选过程中，如发现作品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治原则性错误、侵犯知识产权、弄虚作假等情况一律取消参与活动资格，情节严重的将予以通报或上报有关部门。作品资料的引用应注明出处。如引起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责任由作者承担。

（三）市级活动的相关信息将在广州市教育教学信息化创新应用活动专题网站（https://gzcx.gzjkw.net/)和广州市电化教育馆门户网站（网址：[http://www.gzeic.com.cn）](http://www.gzeic.com.cn）和广州市教育教学信息化创新应用评奖活动专题网站（https:/gzcx.gzjkw.net/%29)公布。

（四）请市属各高校、各区教育局、局属各学校负责该项活动组织工作的人员加入“活动联系人群”（QQ群号：1062231257）；请需要咨询报名事项的参赛者加入“报名咨询群”（QQ群号：231721400）咨询。

（五）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六）《2022年广州市教育教学创新应用活动指南》解释权在本活动组织委员会。

 附件：1-1课件项目说明及报送要求

 1-2微课项目说明及报送要求

 1-3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项目说明及报送要求

 1-4虚拟实验教学应用课例项目说明及报送要求

 1-5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项目说明及报送要求

 1-6“广州市教育教学信息化创新应用活动管理平台”参赛

 者操作指引

 1-7 2022年广州市教育教学信息化创新应用活动联系人信

 息表

 1-8 2022年广州市教育教学信息化创新应用活动作品报送

 清单